

公告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114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複選流程

- 一、 參加公民科甄試教師請於114年7月2日下午準時參加筆試。
- 二、 參加美術科甄試教師請於114年7月2日下午13時前於表單上傳個人書面資料雲端連結，供評審委員下載檢閱。
- 三、 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物理科、化學科、地球科學科及體育科各該類科報名人數未超過初選錄取名額，不舉行筆試，逕行參加複選。
- 四、 請逕行參加複選之教師，於 114 年 7 月 4 日 (星期五)15 時前 E-mail 教師甄選個人資料表(附件 1)、合格教師證書影本至本校人事室(personnel@gapps.fg.tp.edu.tw)，逾時恕不予受理。